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站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证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监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站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本站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3. 报告无编制人、复核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站“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章（或“CNAS”章）均无效。
4. 委托送检监测数据仅对来样负监测技术责任。
5.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站质量控制室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6. 未经本站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本机构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文锋中路八巷

邮政编码： 528100

联系电话、传真： 0757-87729315

一、监测目的

受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的委托,我站对佛山市汇之源驿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的废水进行监测分析,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三、监测内容 (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采样位置、采样时间和频次一览表

类型	项 目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和频次	样品状态	分析时间
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六价铬、总铬、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石油类、铅、镉、色度、粪大肠菌群、砷、汞、总氮	原水池 (一期)	2018 年 4 月 10 日~11 日 每 2 小时 1 次 24 小时混合采样 (粪大肠菌群瞬时采样 1 次)	微黑色,有臭味, 无浮油液体	2018 年 4 月 11 日~16 日
		排放口 (一期) WS-365001		无色,无味, 无浮油液体	

四、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见表 2)

表 2 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1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第三篇 第一章 六 (二)	HI 98128 酸碱度测试笔 105-33	0.01 (无量纲)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DR/28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100-9	3mg/L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YSI-52 型溶解氧测定仪 126-1	0.5mg/L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UW-220 型电子分析天平 101-12	4 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1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100-10	0.02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7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0.004mg/L
8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6-1987		0.05mg/L
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10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OIL 480 红外分光测油仪 103-4	0.04mg/L
11	石油类			
12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铅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第三篇 第四章 七 (四)	AA-70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2-4	0.001mg/L
13	镉			0.001mg/L
14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比色管	---
15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 HJ/T 347-2007	玻璃仪器	---
16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AFS-830a 原子荧光光度计 104-4	0.003mg/L
17	汞			0.0004mg/L
18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2700 紫外分光光度计 100-11	0.05mg/L

四、工况

1、企业设计处理能力 50000 吨/天，监测时实际处理量 48000 吨/天。废水主要来源于西南街道生活污水。

2、现场监测时，废水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废水经“CAST 二级处理工艺生物处理法”处理后排放。

五、监测结果（见表 3）

表 3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色度、粪大肠菌群除外

样品编号	采样位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六价铬	总铬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动植物油	石油类	铅	镉	色度	粪大肠菌群	砷	汞	总氮
FS18041120	原水池（一期）	7.34	163	36.8	41	14.65	3.28	0.013	0.045	1.53	0.10	0.04L	0.004	0.0002	20	5.5×10 ⁴	0.0014	0.00006	26.0
FS18041121	排放口（一期） WS-365001	6.92	16	3.6	10	0.218	0.15	0.004L	0.004L	0.05	0.05	0.04L	0.001	0.0001L	2	2.1×10 ³	0.0010	0.00004L	9.89
排放口标准限值		6~9	40	20	20	8	1.5	0.05	0.1	1	3	3	0.1	0.01	30	10000	0.1	0.001	20
排放口达标判定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采样依据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采样人员	陈宪文、刘云、周隽东																		
分析人员	黄耀华、刘云、邱饶芬、黎小群、杜爱联、周隽东、梁雪群、陈宪文																		
备注	1、pH 值为无量纲，色度单位为稀释倍数，粪大肠菌群单位为个/L； 2、当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报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值，并加标志位 L； 3、化学需氧量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其它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部分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梁雪群
 复核：文云
 审核：杜爱联

签发：梁雪群
 职务：站长
 日期：2018年5月10日